**关于《2020年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咨询师培训班》预报名的通知**

各中小学、中职校：

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（2012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市教委关于“十三五”期间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》等文件，为了进一步夯实奉贤区中小学心理教师队伍，提高区域教师的心理辅导能力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和谐发展。拟于2020年在奉贤区开设上海市中小学校心理咨询师培训班（人数需达到开班数量）。现进行预报名以统计人数。

1. 培训对象

已取得教师资格并在学校从事心理辅导和心理健康教育的教师。培训期间单位支持，确保每周有半个工作日脱产参加培训。

1. 报名要求
2. 申请参加上海市学校心理咨询证书（初级）认证的专业人

员，须具有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。

1. 申请参加上海市学校心理咨询证书（中级）认证的专业人

员，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

1. 博士研究生或取得博士学位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相关工作。
2. 硕士研究生或取得硕士学位，从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相关工作满2年。心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的，从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任职年限可缩短至1年。
3. 本科毕业或取得学士学位，从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相关工作满4年；心理学专业本科毕业或取得学士学位的，从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任职年限要求可缩短至2年。
4. 获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，或在取得上海市学校心理咨询证书（初级）后，从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满2年。

 三、培训费用

 初级培训费1840元、中级培训费3200元

 四、预报名表格

 请各校填好以下表格，发送至124381329@qq.com,截止日期1月10日

 联系人:谢怀萍 15900746188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 | 姓名 | 学历 | 职称 | 工作年限 | 班主任工作年限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 奉贤区教育学院教育发展研究中心

2019年12月31日